

附件：

第 29 届中国大学生乒乓球锦标赛 (高职院校组)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二、执行单位

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高等职业院校工作委员会

三、承办单位

安徽省黄山惠友乒乓球训练基地有限公司

四、比赛时间和地点

1. 报到时间：2025 年 7 月 13 日 18 点前。
2. 竞赛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19 日。
3. 离会时间：2025 年 7 月 20 日 12 点前。
4. 竞赛地点：安徽黄山惠友乒乓球训练基地（四层比赛馆）。

五、竞赛分组

乙 A 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

乙 B 组：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六、运动员资格

(一) 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报名时应具有所代表学校学籍的职业教育本科、专科院校学生（普通教育本科院校内的专科学院、短期职业大学和成人高校不能参加）。

3. 参赛单位必须赛前为所有参赛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并进行体检，开具体检健康证明适宜参加所报竞赛项目。

4. 思想进步、文化课考核合格，遵守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5. 运动员就读期间参加比赛届数不得超过规定正常学制年限（运动员参赛届数均以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公布的赛事秩序册为准），留级、休学、当兵转业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分组办法

1. 乙 A 组运动员为未享受体育加分政策的职业教育本科、专科院校的普通学生（普通教育本科院校内的专科学院、短期职业大学和成人高校不能参加）。

2. 乙 B 组运动员为职业教育本科、专科院校的体育类院校、各类院校的体育类专业和体育单考单招学生。

3. 符合高等职业院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政策并提供学信网学籍证明的港澳台学生可参加乙 A 组比赛（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等招生政策就读的港澳台学生参加乙 B 组比赛）。

（三）乙 A 组特殊规定

1. 凡曾在国家体育总局乒乓球运动管理中心或中国乒乓球协会注册，并代表各地区、俱乐部、行业体协（学生体协除外）、企业参加过中国乒乓球俱乐部超级联赛、中国乒乓球俱乐部甲 A、甲 B、甲 C、甲 D 比赛及参加全国乒乓球锦标赛、全国青年乒乓球锦标赛、全国青少年锦标赛、全运会的运动员不能参加。

2. 运动员入校前两年之内（按入校年月计算起，如 2023 级在 2021 年 9 月 1 日以后）参加过全国乙级联赛的运动员不能参加。

3. 在中学阶段以学校名义参加以上限制性赛事的运动员不受此限，需提前向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职业教育学校体育工作委员会申报备案。

4. 凡篡改年龄、姓名、学籍等弄虚作假者取消参赛资格；或在全国高职院校乒乓球比赛中曾被举报并经证实后已受到过取消参赛资格者，不得再参加全国高职院校乒乓球比赛。

七、参加办法

1. 每所学校限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2 人、队医 1 人。
2. 团体项目：每所学校限报男团或女团各一队，每队限报 5 人（不少于 3 人）；不足 5 队，不设团体项目。
3. 单项项目：每所学校各单项限报 2 人（对）；每人限

报 2 个单项项目，另可兼报团体项目。

4. 网络报名：网络报名请扫描本规程最后的二维码，报名完成后发送邮件，邮件标题为“第 29 届中国大学生乒乓球锦标赛（高职组）+学校名称”，邮件内容包括：网络报名表电子版（需盖单位公章，扫下方二维码）和纸质版盖章扫描件，领队、教练员、运动员证件照片（以姓名和身份命名），运动员学籍在线报告电子版，身份证扫描件（所有个人文件均以姓名命名）。请将以上资料存为一个压缩包（以学校名称命名）于 7 月 4 日前发邮件至高职分会乒乓球工作部邮箱：GZPP9560@163.com，联系人：俞航，电话：18553850870（同微信）。

5. 报名日期：截至 2025 年 7 月 4 日，逾期不再受理，各参赛队在报名结束后，如运动员不能按时参赛，须由所在学校出具说明材料提交至组委会，同时不能进行人员递补，如有无故弃赛情况，将取消所在学校各奖项评选资格。

八、竞赛办法

（一）团体比赛

1. 比赛办法：团体赛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采用小组循环比赛，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

2. 比赛赛制：采用世锦赛男团赛制。每场五盘三胜，每盘五局三胜。比赛程序为：A-X B-Y C-Z A-Y B-X。

（二）单项比赛

1. 单打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小组循环比赛，小组前两名出线，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决出所有名次。

2. 双打比赛：用淘汰赛决出所有名次。

3. 本次比赛采用五局三胜制。

（三）比赛采用中国乒乓球协会审定的最新《乒乓球竞赛规则》。

九、录取名次、计分及奖励办法

1. 各项目前三名（并列第三名）颁发奖杯、奖牌；前五名（并列第五名）颁发成绩证书。

2. 赛会将评选体育道德风尚运动队、优秀运动员、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及最佳组织奖。评选办法另行通知。

十、器材

比赛用球银河铂力三星白色 40+mm 乒乓球。

十一、报到

（一）报到地点

黄山饭店（地址黄山区平湖东路 1 号，平湖路与天都南路交汇处），联系人：蔡老师，电话：17375463825；李老师，电话：18721243467。

（二）交验材料

1. 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2. 报名表原件

3.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加盖学校公章的招生大

表

4. 保险单据（各参赛代表队所有人员须自行购买关于本次比赛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障内容包括：意外身故和残疾（保额不低于 10 万）；意外医疗（包含门急诊和住院费用，保额不低于 2 万）；保险有效期时间须包括往返途中。）

5. 二级（含）以上医院体检健康报告证明

6.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附件 2）

7. 本校 2 号（160cm*240cm）校旗两面

以上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者不得参赛。

十二、开闭幕式、颁奖仪式、联席会须知

各参赛队伍须按组委会要求参加开幕式、闭幕式、颁奖仪式及领队、教练员赛前联席会，无故不参加者，取消比赛资格或比赛成绩。

十三、技术官员

根据《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裁判员选派管理办法（试行）》及《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运动员资格审查办法（试行）》。资格审查委员会和技术代表、仲裁委员会成员，裁判长、副裁判长、骨干临场裁判员等由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选派。

十四、经费

1. 食宿费：为保障赛事安全，本次比赛食宿由组委会统一安排，参赛人员食宿费自理，由提供食宿服务单位自行收取并开具发票，收费标准为 240 元/人/天（惠友精品酒店，两人一间）、290 元/人/天（黄山饭店，两人一间）。超编人

员不予接待。

2. 申诉费：参赛单位提出申诉时，须向资格和纪律监督委员会或仲裁委员会交纳申诉费 2000 元，胜诉退还申诉费，败诉申诉费由会组委会代收后上交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3. 保证金：为加强对参赛队伍的管理，保证赛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各参赛队伍在比赛期间须交纳保证金，每队 3000 元，在比赛期间未违反相关规定的代表队，将如数退还保证金。

4. 其他费用自理。

十五、赛风赛纪

1. 各参赛院校应加强赛风赛纪管理。

2. 组委会将按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和赛会相关规定对违反赛风赛纪规定的运动队（员）及其所在单位进行处理。

3. 赛会期间如对参赛运动员资格问题有异议，可向大会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领队签字的申诉报告、相关材料、申诉费。

十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韦春生（分会联系人），电话：15910792286

胡京敏（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电话：13911822466

十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八、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29届乒乓锦标赛（高职）
网络报名指南+告知书

扫描二维码获取报名附件